

嘉兴市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市政工程及材料检测）


建设单位：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编号：S2018006

工程名称：嘉兴市三元路（建国北路-东方路）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工程编号： /

检测项目：未开展

单位名称	嘉兴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承诺人	日期
检测负责人	富卫强	身份证号	3304、		2018.4.10
资格证书	检测上岗证	证号	浙建检 010298		
报告编号	未开展，备案用。				
变更责任人 (岗位)		身份证号			

本人承诺在该工程建设过程中一定认真履行下列相应职责，并承担相应终身质量责任。

1、严格按照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承担检测任务，不转让检测业务；不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检测业务；与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委托合同；认真编制检测方案，方案中明确质量要求和执行标准，并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登记。

2、选派具有相应资格的检测人员，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工程质量检测，对发现的违法违规和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行为以及检测不合格事项及时通告工程项目建设、监理单位并报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3、出具的检测报告公章手续齐全，并真实反映工程质量情况，决不出具虚假报告，及时收集整理检测数据并归档。

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本承诺书一式三份，一份在建设工程领取施工许可证时提交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一份保存于建设单位，一份保存于检测单位备查。

法人代表（签字）公章：



2018年4月10日

注：需附项目现场检测负责人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技术证书）复印件；如有变更需及时重新报备。



照片未盖钢印者无效

姓名: 富卫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4月

身份证号码: 33048

证号: 浙建检010298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

换证日期: 年 月

工作单位: 嘉兴市求是工程试验有限公司



岗位类别

建筑工程材料见证取样检测
市政(道路)工程材料见证取样检测

岗位类别

变更记录

日期	2014-02
变更事项	工作单位变更记录: 由 嘉兴市求是工程试验有限 责任公司 变更为 嘉兴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	
变更事项	

变更记录

日期	
变更事项	
日期	
变更事项	



姓名 富卫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4月29日
住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格林
小径2幢405室
公民身份证号码 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嘉兴市公安南湖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0.14-2036.10.14